

十、就是變也須有個範圍

佛教的一切制度，多是釋迦牟尼佛所留下的，不好改革。王日休居士，曾就無量壽經的各種不同譯本中，將其剪裁綜合，匯為一經，名為「大阿彌陀經」，尚且遭受到多數人的反對，謂「此風一開，將來任何人都可以任意割裂竄改經論，佛說魔說，將從此混淆不清。」教義如是，制度也如是，的確是不容易改變的。釋尊滅度後，諸弟子結集時，曾有：「佛所已制，不宜更改，佛所未制，不宜再制。」之決定。就是怕增減之門一開，日久弊生，必然會弄得：面目全非，不可收拾，所以寧可守舊，不准翻新。雖然如此，但是，生、住、異、滅、四相，是每一法必經的過程，若永遠不變，就不合生滅的邏輯。由正法、像法、末法，以至於無法，是必然的趨勢，就是佛，也沒辦法挽回既倒的狂瀾。我這並不是提倡或鼓動變，而是對於變，並不感驚異，並且還想利用變，來因勢利導，推行佛法。

不變既不可能，就是變，也須在創行之始，立下一個範圍或限度，以免日久弊生，流於非法。即就佛化結婚而論，若沒有一個範圍，那麼，時間一久，次數一多，佛門清修之地，就可能成為旅館，菜館，婚姻介紹所，百貨競銷場。終日鼓吹喧闐，鞭撻劈拍，閒雜人等，蠅營蟻聚。而法師們，亦未免為世間兒女的結合而忙，乞士佳名，藹若淨地，恐將從此受累矣。

把上文歸納起來，做一個結論，那便是：舉行佛化結婚，畢竟是一憂一喜，憂的是：佛門淨地，恐將從此走了樣；喜的是：多一個攝受眾生的機會。為了適應時代和度生，我在原則上贊成，但是，細節上，要在創辦伊始，慎加訂定。否則，各處參差不齊，還是小事，萬一過了限度，流入於濫，變為藏垢納污，經商掙錢，則清規的遭受破壞，勢將如黃河決堤，不堪收拾，那麼，這禍備就未免作得太大了。我認爲這一項章程，應由中佛會擬定頒佈，似乎比較名正言順，而且也劃一，而易於奉行。

我現在不揣謏陋，妄將我對於此事的蕪見，擬寫數則于下，作為將來制定此項規程時的參考：

- 一、新郎新娘，可請借佛教機關，舉行結婚典禮，惟洞房則須遠離禮堂。
- 二、佛教機關內，受過具足戒之住持大和尚或在家居士長者，爲當然證婚人，及領導人。
- 三、款客筵席，及點心糕餅等，凡在佛教機關之內者，當用淨素；不在佛教機關之內者，不問。（最好能於是日舉行放生。）
- 四、款客筵席，如借設佛教機關之內者，不得飲酒，非借設佛教機關之內者，不問。
- 五、奏樂及燃放爆竹，僅限於行禮時，餘時不用。
- 六、應行之儀式，及其應念之經咒，須予規定，以期齊一。此項規定，應在莊嚴隆重中，求其得中得體，冗長和太簡，皆非所宜。
- 七、一切臨時攤販，僅准排在大門之外，且不許吹打器具作宣傳。
- 八、除婚禮外，一切娛樂性雜耍，皆不准附帶舉行。
- 九、在儀式當中，除證婚大和尚或居士長者，對新郎新娘開示外，應再投贈以善生經，玉耶女經，十善業經，以爲紀念，並囑其信受奉行。若能多印贈來賓，更妙，價款可預請兩姓當事人償付，以廣法施。
- 十、兩對以上之婚禮，應先後登記次序，於同一次，或同一日中舉行之，以節省時間及手續。
- 十一、男女兩家，所供養之財物，除償還當時寺內開銷外，餘者列入寺產之中，任何人不得挪用。
- 十二、寺內如設有男女來賓休息室，均應於是日下午，開放使用，禮畢或席散後，賓客當全數離開，不得藉故借宿，室中不備各種化粧品。
- 十三、世間一切，均是相對的，有好就有壞，時久則玩生，利極則弊起，這是一定的趨勢，所以章程訂定之後，當於最後一條，載明本章程得於必要時，加以修改或增減後，頒佈實施之。



十善業道經講話

上臺北民本電臺佛學講座廣播

幻亭

各位聽衆！今天的佛教之聲，仍由南亭法師宣講十善業道經，下面是南亭法師的話，由本臺代爲播送：

各位聽衆！上星期一，講的是「若離殺生，即得成就十離惱法。」也就是獲得十種沒有煩惱的爵報。十種爵報是：一、於諸衆生普施無畏。二、

常於衆生起大慈心。三、永斷一切瞋毒習氣。四、身常無病。五、壽命長遠。六、恆爲非人之所守護。七、常無惡夢，寢覺快樂。八、滅除怨結，衆怨自解。九、無惡道怖。十、命終生天。

我們爲什麼殺生？大概不出三點：一、爲的是報仇雪恨，或路見不平

，拔刀而起。或者，大庭廣眾之間，受了對方的侮辱。或者，為名利或情愛的爭奪，不惜殺人，以快慰自己的私心。二、為了滿足口腹的食慾，於是豬羊、鷄鴨、魚蝦之屬，每天皆在遭受到，集體的屠殺。三、有一類的生物威脅人群的生命，或擾亂人類的安寧，人類為了自衛，以及保護自己的安寧，不得不予以集體的消滅。這三種皆是人類殺生的起因，有沒有理由，姑且不去分辯。假如我們能控制自己的心理，忍耐下去而停止不殺，就能得到如上的十種好處。我們以三種殺生的起因，和十種離惱法，對照起來比較一下子，就知道孰輕孰重，何去何從了。

今天講到丁字第三，回向無漏。經上說：

「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，後成佛時，得佛隨心自在壽命。」

什麼叫做迴向？什麼叫做無漏？這兩個問題，是應該先行弄明白的。在這兩個問題當中，先來談談無漏。漏者洩漏，比方一隻茶盃上有了裂痕，很顯然的是，這一隻茶盃已經壞了，是不堪再用的東西。一隻鉛桶，日久生鏽，在某一部份，已經有了幾個小洞，這鉛桶也成了廢物了，因為這都是有漏的事物。在佛法上說：一個人，具有了貪瞋癡愛的煩惱，這就是有漏。有漏就是殘缺而不完整，殘缺的物，不過把他送上垃圾堆，就算完事；殘缺的人，可要遭遇到三惡道的墮落，墮落到三惡道裏去，那就苦了。所以有貪瞋癡愛，煩惱的存在，就是有漏，反過來，沒有貪瞋癡愛的存在，就叫做無漏。

其次，再講迴向。迴者迴轉，向者趣向，這是佛學上的一個特別名詞。意思是將自己所修的功德，不為自己所擁有，而迴轉過來，趨向於另一個方向。明白一點說：等於做母親的千針萬線，縫好了一件衣服，但不是自己穿的，而是為他的兒女。迴向的定意，在佛學上包含了有三點：一、迴事向理。事是事相，也就是人類行為的外表；理是理性，也就是人類的性靈。外表的事相，是有限制的，內心的性靈，却是廣大無邊的。學佛者應當將有限制的事相，隨心理的範圍，將他放大到無邊無涯。比方說吧，一國的行政首長，他的舉心動念，皆要以國家的前途，民衆的生命為前提，決不能以一人一家的私情為施的因素。

二、迴自向他。就是將自己所修的功德，迴向一切眾生。這仍然如前面所說，母親為兒女縫衣一樣的理由。

三、迴因向果。因，就是所有的修行，果，就是所證的果位。學佛者所修的一切法門，如布施持戒之類，絕不是為了今生或來世的福報，而是為了圓成佛果。所以因位中所有的修行，一一皆是為了佛果上的莊嚴。如維摩經上說：「布施是菩薩淨土，菩薩成佛時，一切能捨眾生，來生其國。忍辱是持戒是菩薩淨土，菩薩成佛時，行十善道滿願眾生，來生其國。忍辱是

菩薩淨土，菩薩成佛時，三十二相莊嚴眾生，來生其國。精進是菩薩淨土，菩薩成佛時，勤修一切功德眾生，來生其國。禪定是菩薩淨土，菩薩成佛時，攝心不亂眾生，來生其國。智慧是菩薩淨土，菩薩成佛時，正定眾生，來生其國。」菩薩就是發大心的學佛者，菩薩修行的法門不出六度。菩薩修行六度的時候，一一皆為了佛果上的莊嚴，不是求人天的福報，所以成佛的時候，就有這許多修同等法門的眾生，來輔助他，為他國土上的莊嚴。俗語說的好，不是一家人，不進一家門，因聲應氣投，物以類聚，是顛撲不破的原理。

我繞了這一個大圈子，現在才講到經文，因為經上說的，若能迴向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者，後成佛時，得佛隨心自在壽命。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，譯成國語為無上正等正覺，也就是學佛者所要求的果位。所以這一段經文，就是三種迴向中的迴因向果。如果不知到三種迴向的意義，怎麼能懂得這經文呢？所以必須繞這個大圈子。

無上正等正覺的無上，表示佛果上的覺悟，是登峯造極，再沒有超過他以上的。正等的正，是不偏於一邊，等是平等，也有普遍的意。正覺的正，是不偏邪而有異於外道。覺就是覺悟，梵文為菩提，或者是佛陀。總謂佛陀為超越於菩薩，二乘，外道的一個無上正知，徧知的覺者，為菩薩修因所祈求的果位。

佛陀說完了不殺生可得十種利益以後，更補充的說：修行不殺生的人，如果不貪圖世間上的五欲快樂，而將所修不殺生的功德，迴向阿耨多羅三菩提的話，也就是回因向果。後成佛時，得佛隨心自在壽命。你將來成佛而後，可以獲得要長即長，要短即短的壽命。隨心自在，就是不受業果的支配，而能隨心所欲。

殺生為短命的正因，因中能修不殺生，所以果上的壽命能隨心自在。

本刊舉辦第一次「閱讀測驗」答案

- 甲、選擇法：1. 阿難 2. 象牙佛像 3. 章嘉昂 4. 基督教 5. 乾闥婆 6. 淨土宗 7. 法句經 8. 迦麻延 9. 涅槃經 10. 我們的地球 11. 許克綏 12. 樞密院主席 13. 施四果 14. 寶覽中學 15. 安巴克。
- 乙、問答法：1. 一佛化區為三千大千世界。 2. 三家石。 3. 許樂德小姐 4. 青莧菜。 5. 成實、俱全。 6. 「寺廟不得由住持等携眷佔住或利用寺廟基地建立私人住宅」等法令。 7. Moran 夫人。 8. 無緣慈。 9. 緬甸為三多國：寶塔多、黃衣僧多、烏鴉多。 10. 諸法從緣生，諸法從緣滅，我佛大沙門，常作如是觀。 11. 奇哉奇哉！大地眾生皆有如來智慧德相，皆因妄想執着而不能證得。 12. 日本國立千葉醫院。 13. 世界是眾緣和合而成。 14. 佛陀舍利。 15. 窺基法師，三車是：經書、醇酒、美女。
- 丙、填充：1. 梅檀。 2. 佛、如來、眾生、一切如來。 3. 善根福德因緣。 4. 道、道、盜。 5. 聖種性。 6. 堯舜、佛性。 7. 六根。 8. 有漏。 9. 佛的意志、清淨種子。 10. 昇天堂、入地獄。